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从化区公共屋顶建设分布式光伏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项目监理[JG2025-4523]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 原因
1	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从城新能源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马工

联系电话:020-62160193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:广州从化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:020-66333779

地址：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道环市东路 206 号之四自编 108 室

招标单位：广州从城新能源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日

